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41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2020年11月1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绿润”）、中标联合体主体方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城市服务”）与江门市新会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新会城管局”）签订了《新会区主城区环卫一体化和市场化作业项目合同》（以下简称“项目合同”）。根据项目合同的相关规定，项目公司江门新会北控绿润城市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广东绿润持有其49%股权，北控城市服务持有其51%股权）需向新会城管局提供2024年度履约保函，额度为人民币1,760万元。

为积极履行项目合同约定，同时为推动新会区主城区环卫一体化和市场化作业项目的顺利进行，项目公司的控股股东北控城市服务拟为项目公司向新会城管局出具2024年度履约保函，额度为人民币1,760万元。北控城市服务同时要求广东绿润按其持有项目公司的股权比例（即49%）对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2024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反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本次反担保事项不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计划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因此上述反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江门新会北控绿润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0年10月23日

3、注册地址：江门市新会区今成路50号1座自编301

4、法定代表人：甘胜平

5、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6、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从事城市生活垃圾（含粪便、餐厨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从事城市生活垃圾（含粪便及餐厨垃圾、可回收物）经营性处理服务；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污水处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环境污染设施运营；物业管理；城市道路冲洗、机械清扫保洁、冲刷、喷雾压尘、冬季除雪、铲冰；公共厕所维护管理、化粪池清掏；环卫清洁服务养护；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垃圾分类投放设备；园林绿化工程、园林绿化养护、城市照明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工业废物、固体废物、城市生活垃圾的回收利用、处置服务；炉渣清运处置服务；绿化垃圾、建筑垃圾、废旧木料的清运及资源化利用；大件家私垃圾拆解及资源化利用；工业、生活、河涌污泥处理、处置；生活垃圾渗滤液清运、处置（以上项目不含危险废品）；汽车租赁服务；环保项目工程的投资、设计咨询、建设施工、运营管理；环保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环保配套设备部件产品的研发和购销；工程技术咨询；信息技术咨询；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北控城市服务持有其51%股权；广东绿润持有其49%股权，其为广东绿润的参股公司。

9、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867.80	21,910.87
负债总额	8,898.50	7,985.93
净资产	12,969.30	13,924.94
资产负债率	40.69%	36.45%
项目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874.18	4,232.23
利润总额	4,584.85	1,274.2
净利润	3,435.70	955.65

10、经查询，江门新会北控绿润城市服务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5年07月27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七区18号楼1001室

4、法定代表人：赵克雾

5、注册资本：20,000万美元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名胜风景区管理；游览景区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工程管理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海洋环境服务；水污染治理；白蚁防治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北控城市服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9、与公司关系：公司、广东绿润与北控城市服务不存在关联关系。

10、经查询，北控城市服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反担保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人：江门新会北控绿润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2、担保人：北控城市环境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3、反担保人：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1,760万元履约保函，反担保金额862.40万元；

5、反担保形式：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6、反担保期限：北控城市服务履约保函有效期之日起满三年。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反担保事项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89,839.67万元（含本次）。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140,164.9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1.4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董事会意见

1、担保的原因

为积极履行项目合同约定，同时为推动新会区主城区环卫一体化和市场化作业项目的顺利进行，项目公司的控股股东北控城市服务拟为项目公司向新会城管局出具2024年度履约保函，额度为人民币1,760万元，北控城市服务同时要求广东绿润按其持有项目公司的股权比例（即49%）对上述保函提供反担保。

2、董事会认为：北控城市服务为项目公司提供履约保函，广东绿润按其持有项目公司的股权比例（即49%）对北控城市服务为项目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均是为了推动新会区主城区环卫一体化和市场化作业项目的顺利进行，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北控城市服务经营、资产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广东绿润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同意广东绿润按其持有项目公司的股权比例（即49%）对北控城市服务为项目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3、本次反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违背的情形。

七、其他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担保事项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38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召开通知于2024年5月17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并于2024年5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全体监事通过现场表决方式参与会议表决，董事会秘书于清池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于2023年8月16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同意提名吴芳友士、黄忠先生、王登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后三年。

1、提名吴芳友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提名黄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提名王登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上述候选人简历等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期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规定的行权条件，公司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第三期414.1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期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40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于2023年8月16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2024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提名吴芳友士、黄忠先生、王登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提名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对第五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附件：

1、吴芳友士简历

吴芳友士：1977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监事。吴芳友士2002年毕业于广东省财贸管理干部学院税务专业（脱产学习），吴芳友士于1997年至2003年任职于三亚市税务局；2004年至2007年任三亚康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会计；2008年至2018年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税务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综合办主任。除上述任职外，吴芳友士目前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企业类型
吴芳	监事	屯昌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亚揽翠绿化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亚大兴园林苗木繁殖基地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亚瑞泽邮轮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陵水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亚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口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儋州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澄迈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翔顺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祥龍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吴芳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芳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吴芳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39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23年8月16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2024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张灏铿先生、吴悦良先生、陈宏哲先生、张贵阳先生、陈健富先生、郭会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关少鼎女士、孙令玲女士、谢海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孙令玲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上述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关少鼎女士、孙令玲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谢海虹女士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按规定完成学习并取得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提名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灏铿先生简历

张灏铿先生：200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张灏铿先生2023年4月毕业于加州大学尔湾分校商业经济学专业。2019年6月，张灏铿先生创始成立海南路易斯张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2022年6月至2024年4月，张灏铿先生担任Louis Speed有限责任公司创始人兼首席执行官；2022年9月至今，张灏铿先生担任美国粤港澳企业家总商会副主席。除上述任职外，张灏铿先生目前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企业类型
张灏铿	-	湖南盛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张灏铿先生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西藏超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张灏铿先生担任监事的其他企业

张灏铿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海林先生之子，除此以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灏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灏铿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吴悦良先生简历

吴悦良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吴悦良先生1986年毕业于广州市机电学校机械制造专业。1998年至2001年任广州市粤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至2006年任广州市夏广数字视听产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广州市飞顿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2012年10月任广州市懋丰木业有限公司营运总监，2012年11月入职广东怀集瑞泽水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11月正式加入本公司。除上述任职情况以外，吴悦良先生目前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企业类型
吴悦良	董事、总经理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亚大兴园林苗木繁殖基地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肇庆市金岗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参股公司

吴悦良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悦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吴悦良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陈宏哲先生简历

陈宏哲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宏哲先生1990年毕业于同济大学，1990年至1997年任金山石油化工建筑公司中试室副主任，1997年至2002年任嘉华集团嘉富砼公司副总工程师，2002年至2004年任嘉华集团嘉建砼公司品质经理，2004年至2008年任马钢嘉华砼公司副总经理，2008至2012年任嘉华集团嘉申砼公司总经理，2012年9月加入本公司。除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以外，陈宏哲先生目前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企业类型
陈宏哲	董事、副总经理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瑞神儿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参股公司
		三沙宏洋邮轮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参股公司

陈宏哲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宏哲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目前所持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陈宏哲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张贵阳先生简历

张贵阳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张贵阳先生2002年毕业于湖南大学会计专业，1992年至1998年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衡阳市分行会计、主管会计、信贷、内审，1999年至2007年在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IPO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国有企业年度财务审计、资产评估等工作，2007年至2011年历任正中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职务，2011年至2013年任江西旭阳雷迪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2月至2015年10月任公司子公司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1月加入公司，任公司财务总监。除上述任职以外，张贵阳先生目前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张贵阳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贵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贵阳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陈健富先生简历

陈健富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师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陈健富先生1996年6月毕业于广东省恩平市教师进修学校。1996年9月至1999年6月在广东省恩平市江洲大江中心小学任教，1999年9月至2005年3月在委内瑞拉COMERCIAL CONTINENTAL,C.A.任物流配送人员，2005年4月至2016年8月在委内瑞拉SUPERMERCADO EL PERFECTO,C.A.任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7年8月加入公司任董事。除上述任职外，陈健富先生目前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企业类型
陈健富	董事	北京华信瑞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陈健富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藏超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陈健富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

陈健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艺林先生配偶的哥哥，除此之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健富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陈健富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9、谢海虹女士简历

谢海虹女士：1964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谢海虹女士1992年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谢海虹女士1983年12月至1989年5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铁岭市铁法支行会计科会计联行员、综合结算员；1989年6月至1997年4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辽宁省铁岭市铁法支行会计综合员、计划统计员、稽核材料长、金融监管科科长；1997年5月至2003年10月负责海南港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三亚证券营业部财务、审计工作；2003年11月2008年5月任海南兰海度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8年6月至2009年1月任三亚市三亚湾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9年2月至2015年6月任三亚市海棠湾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9年2月至目前兼任海南微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11至2012年11月被聘为三亚市国资委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特邀监督员；2015年7月办理退休。2022年1月1日至目前担任三亚天行出租汽车有限公司的财务顾问。除上述任职以外，谢海虹女士目前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谢海虹女士于2024年3月6日-2024年4月3日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按规定完成学习并取得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谢海虹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谢海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谢海虹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43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24年6月7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6月7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7日9:15至2024年6月7日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路53号君和君泰一期1D幢和悦楼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张灏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吴悦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陈宏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贵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陈健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郭会英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关少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孙令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谢海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吴芳友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黄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3	选举王登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

2、提案1、2、3均为累积投票提案，需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等额选举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非职工代表监事3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提案4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

特别提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2024-038）。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提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4年6月5日、6月6日（具体时间为9:00-12:00，14:00-17:0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上述时间内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路53号君和君泰一期1D幢和悦楼6层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秦庆

联系电话：0898-88710266

传真：0898-88710266

电子邮箱：qinqing@hnruize.com

邮政编码：572000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落笔洞路53号君和君泰一期1D幢和悦楼6层证券部

5、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3、股东登记表。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596，投票简称：“瑞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